

当前位置: 首页 >> 川大新闻

## 我校申报的项目获准成为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立项建设项目

时间: 2010-01-08 15:47 阅读次 来源: 艺术学院 编辑: 胡亚兰

日前,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批准2009年度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的通知》,我校申报的“综合大学创新型艺术人才培养模式试验区”获准成为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立项建设项目,该项目是四川省2009年度唯一获批立项的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也是艺术学院继2009年成为新增艺术硕士(MFA)试点培养院校后,在学科建设上取得的又一突破。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项目是教育部、财政部推出的“质量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推进高等学校的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探索教学理念、培养模式和管理机制的全方位创新,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满足国家对社会紧缺的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和应用性人才的需要。2009年度,教育部财政部批准的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共101个,其中艺术类本科30个,我校艺术学院“综合大学创新型艺术人才培养模式试验区”将与同批入选的另外100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一起,分别获得国家50万元经费资助。

艺术学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以此项目为新的起点,在学院所积累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经验的基础上,在学院内展开实验区建设的广泛讨论,制订教学理念新颖、课程体系完整、突出应用教育的实验区实施方案,实现知识教育向能力培养的倾斜,加大学生艺术实验实践、工程设计、工程实施能力的培养,将职业规划教育、创业教育与创新教育相融合,积极探索综合大学中艺术与理、工、医科交叉融合、构建新型综合大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新途径,同时,学院在2010年将急教学所需,大力加快学院教学条件与实验条件的建设,为人才培养模式实验区的建设,推进艺术学院教学的实质性改革提供条件保障。

【大 中 小】 【打印本文】 【关闭窗口】

人民日报 中央电视台 光明日报 四川日报 四川新闻网

四川大学新闻中心版权所有

新闻热线: 028-85406949; 028-85407585 投稿信箱 news@scu.edu.cn